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订健管服务合作统一交易协议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1号）第四十八条，现将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博龙）签订《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健管服务合作统一交易协议》的统一交易协议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与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博龙）进行健康监测设备采购、定制健康促进服务及产品合作。

二、交易标的情况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结合交易具体实际，本次合作作为统一交易协议进行管理。

（一）交易具体内容

公司拟采购安耐智能戒指Young、安耐智能戒指Pro及未来迭代产品，用于保障性健康险产品客户权益及会员健康促进任务。产品具备睡眠、心率、压力、体温等监测功能，赛博龙将与公司

联合定制健康促进服务及产品，并提供一键代发、包邮、App UI 定制及接入指定合作平台（如悦动圈）等服务。

（二）交易履行期限

该合作协议合作期限自 2026 年 10 月 10 日起生效，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终止，各方可基于具体情况协商后另行签署新的合作协议。

三、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对手情况：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二）经营性质：民营

（三）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空调制冷设备、日用品、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不含电动自行车)、通讯设备、I 类、I 类医疗器针纺织品、经济贸易咨询;企业械、化妆品、消毒用品、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翻译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心理给词;健硬河空里批的乡疗活动除外)，医学研究(不含诊疗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

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法定代表人：高嵩

（五）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中园 316 号楼 10 层 1001 内 03-01

（六）注册资本：177.7778 万元

四、定价政策

安耐智能戒指 Young 协议价 299 元/台，Pro 协议价 579 元/台。

五、关联交易金额

预估首年费用不超过 440.9 万元，预计第二、三年金额与第一年保持一致。累计涉及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322.7 万元。

六、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关于采购健康管理服务配套资源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

七、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认真审议《关于采购健康管理服务配套资源的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意

本次关联交易。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